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賴又誠
電話：(06)2991111#7753
電子信箱：yoyo8372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9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09029583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0295835AA0C_ATTCH1.pdf）

主旨：函轉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推動「老實聰明獎學金」一案，請鼓勵符合資格學生踴躍申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09年2月25日友達（政）字第2020020047號函辦理。
- 二、本案申請條件如下（須3點皆同時符合）：
 - （一）家境清寒之學生，經老師認定或提供書面證明（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 （二）對科普或環境文化保護具熱忱學生；曾參與校內或校外環境/文化保護活動或課程，經學校導師認定，於申請表中進行書面說明者。
 - （三）其它表現條件：
 - 1、在校品格表現：行為表現良好，且（銷過後）不得被記小過以上之懲處，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者。
 - 2、在校學習表現：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必須達70分

以上，並檢附書面證明；國小1年級新生可不檢附成績證明。

- 三、補助名額與金額：共計110名，每名新臺幣3,000元整，凡申請之學校每校至少補助1名；惟若超出上限，該公司將擇優錄取。
- 四、申請方式：109年3月5日至3月31日止，於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網站（<http://www.ytlee.org.tw/ActivityIntroduction.aspx?ActivityID=1294>）線上申請及問與答相關文件下載。
- 五、如旨案申請者已另領取政府、其他民間機構或學校設立之獎學金，請留意其所領取之獎學金是否規定不得重複領取，以免抵觸該規定。
- 六、檢附本案實施辦法（含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系統操作、申請問答參考，如附件。
- 七、如有未盡事宜及其他相關疑義請洽友達股份有限公司林珂聿及彭吉願獎學金承辦人；電話如下：（03-500-8800#3980及3803）。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局學輔校安科

